教务〔2018〕38号

**关于组织申报教育部高等教育司企业支持的产学**

**合作协同育人项目（2018年第一批）的通知**

各学院（部）：

根据《教育部高等教育司关于公布有关企业支持的产学合作协同育人项目申报指南（2018年第一批）的函》（教高司函〔2018〕18号）（文件链接地址：http://www.moe.edu.cn/s78/A08/A08\_gggs/A08\_sjhj/201805/t20180503\_334906.html?from=singlemessage&isappinstalled=0）精神，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实施意见》（国办发〔2015〕36号）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产教融合的若干意见》（国办发〔2017〕95号）精神，深化产教融合、产学合作、协同育人，经企业申报、产学合作协同育人项目专家组审议通过，教育部高等教育司公布了2018年第一批产学合作协同育人项目申报指南（见附件）。

请各学院（部）组织师生查看各相关项目指南，根据专业发展和产学合作需求积极申报项目。

附件：2018年第一批产学合作协同育人项目简介

 教务处

 2018年5月9日